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恒通股份”）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所涉及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南山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山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新南山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南山国际”）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为双方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要，属于一般商业交易，交易的价格符合市场惯有的定价标准，充分地体现了公允性和合理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与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的交易可以优化公司资金结算业务流程，加强资金管理与控制，加速资金周转，降低财务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效益最大化，推动双方业务共同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南山集团有限公司签订“2025年度综合服务协议附表”并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与新南山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签订“2025年度综合服务协议附表”并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与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通过公司2024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认为相关服务内容的定价符合公司当地实际情况，符合关联交易价格公允的要求，不存

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关联交易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表决时，与本次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二）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1、公司与南山集团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南山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2024年1-11月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约为5.87亿元，未超过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25亿元。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原因系公司预计的交易金额是以与关联方可能发生的业务上限进行预计，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会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而变化，并根据市场波动适时调整。

2、公司与新南山国际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新南山国际及其下属子公司2024年1-11月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约为0.25亿元，未超过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0.8亿元。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原因系公司预计的交易金额是以与关联方可能发生的业务上限进行预计，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会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而变化，并根据市场波动适时调整。

3、公司与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度预计情况	2024年1-11月执行情况
在财务公司存款	日均存款余额不高于 130,000 万元	121,916.81 万元
	每日存款上限不高于 150,000 万元	单日最高 137,442.59 万元
在财务公司贷款	不高于 100,000 万元	—
在财务公司结算	不高于 3,000,000 万元	1,083,953.93 万元
在财务公司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	不高于 200,000 万元	4,625.23 万元
在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担保	不高于 300,000 万元	—

（三）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1、与南山集团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根据公司2025年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同时结合2024年公司与南山集团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公司预计2025年度与南山集团关联交易不超25亿元。

公司与南山集团于2020年12月18日就双方日常生产相互提供服务之关联交

易签订《综合服务协议》，约定双方每年以附表方式确定每年的服务内容、价格、数量及结算时间。公司本次与南山集团签署的“2025年度综合服务协议附表”约定双方服务内容、价格等，本次交易履约方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南山集团及其下属分、子公司。

2、与新南山国际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根据公司2025年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同时结合2024年公司与新南山国际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公司预计2025年度与新南山国际关联交易不超0.8亿元。

公司与新南山国际于2022年2月22日就双方日常生产相互提供服务之关联交易签订《综合服务协议》，约定双方每年以附表方式确定每年的服务内容、价格、数量及结算时间。公司本次与新南山国际签署的“2025年度综合服务协议附表”约定双方服务内容、价格等，本次交易履约方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新南山国际及其下属分、子公司。

3、与财务公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根据公司2025年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同时结合2024年公司与财务公司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公司预计2025年度与财务公司关联交易额度如下：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度预计情况
在财务公司存款	日均存款余额不高于 130,000 万元
	每日存款上限不高于 150,000 万元
在财务公司贷款	不高于 100,000 万元
在财务公司结算	不高于 3,000,000 万元
在财务公司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	不高于 200,000 万元
在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担保	不高于 300,000 万元

注：结算发生额为合并范围内各公司间的交易额。

具体利率情况如下表：

存款业务类别	存款利率 (%)	主流商业银行存款利率 (%)
活期存款	0.35	0.1
协定存款	5 万以下 0.35；5 万以上 1.15	0.2
3 个月保证金	1.43	0.8
6 个月保证金	1.69	1
1 年保证金	1.95	1.1
贷款业务类别	融资利率 (%)	主流商业银行融资利率 (%)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2.8	3.1
保证贷款	2.7	3.1

注：执行过程中如主流商业银行存款利率上调或融资利率/费率下调，公司将根据金融服务协议约定及时进行适当调整。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南山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时间：1992年7月16日

法定代表人：宋建波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材料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建筑材料销售；家具销售；金银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仪器仪表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住房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游乐园服务；健身休闲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企业管理；贸易经纪；装卸搬运；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房地产开发经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住宿服务；餐饮服务；游艺娱乐活动；发电、输电、供电业务；热力生产和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南山集团总资产22,502,639.03万元，净资产10,776,303.22万元，营业收入4,221,287.74万元，利润总额557,364.01万元，净利润491,390.00万元，负债总额11,726,335.81万元，资产负债率52.11%（经审计）；截止2024年9月30日，南山集团总资产24,888,418.65万元，净资产11,046,764.44万元，营业收入3,387,585.14万元，利润总额446,738.56万元，净利润402,345.54万元，负债总额13,841,654.21万元，资产负债率55.61%（未经审计）。

2、新南山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时间：2013年12月16日

法定代表人：宋作文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物业管理；酒店管理；展览展示服务；会务服务；房屋租赁，柜台租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类项目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类项目不得经营）；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以上范围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新南山国际总资产33.64亿元，净资产4.26亿元，营业收入21.01亿元，利润总额1.72亿元，净利润1.2亿元，负债总额29.39亿元，资产负债率87.36%（经审计）；截止2024年9月30日，新南山国际总资产34.95亿元，净资产5.94亿元，营业收入7.21亿元，利润总额0.76亿元，净利润0.44亿元，负债总额30.23亿元，资产负债率86%（未经审计）。

3、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注册时间：2008年11月27日

法定代表人：宋日友

注册资本：219,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止2023年12月31日，财务公司总资产260.72亿元，净资产30.94亿元，营业收入5.61亿元，利润总额4.16亿元，净利润3.17亿元，负债总额229.78亿元，资产负债率88.13%（经审计）；截止2024年9月30日，财务公司总资产249.44亿元，净资产33.71亿元，营业收入3.92亿元，利润总额3.62亿元，净利润2.78亿元，负债总额215.73亿元，资产负债率86.49%（未经审计）。

（二）关联关系

1、与南山集团关联关系

南山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山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共计持有公司股份348,483,4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79%，本次交易构成关联

交易。

2、与新南山国际关联关系

新南山国际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与财务公司关联关系

财务公司为公司控股东南山集团控制的企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与南山集团关联交易

该项交易服务价格根据提供服务时的国家政策及市场行情确定，有国家定价或执行国家规定的，依国家定价或执行国家规定；无国家定价的，则执行市场价格；无市场价格的，则协商确定价格。相关价格的定价依据说明如下：

（1）南山集团提供服务：

- ①餐宿、会议、服务费：根据市场价格确定服务价格，按照实际发生额结算；
- ②精纺、工作服：根据市场价格，按照实际发生额结算；
- ③仓储服务：根据市场价格，按照实际发生额结算；
- ④电、汽：参考国网山东电力公司、当地国有企业报价，按照实际发生额结算；
- ⑤其他服务：根据当地市场价格，按照实际发生额结算。

（2）公司提供服务：

- ①提供物流及相关销售服务：根据市场价格，按实际使用量计算服务价格；
- ②LNG 气体：根据市场价格，按实际使用量计算服务价格；
- ③车辆租赁服务：根据市场价格，按实际使用量计算服务价格；
- ④港口综合服务：提供船舶停泊、货物装卸等港口类综合服务，根据市场价格，按实际使用量计算服务价格；
- ⑤车辆维修费：根据市场价格，按实际使用量计算服务价格；
- ⑥其他：根据市场价格，按实际使用量计算服务价格。

2、与新南山国际关联交易

该项交易服务价格根据提供服务时的国家政策及市场行情确定，有国家定价或执行国家规定的，依国家定价或执行国家规定；无国家定价的，则执行市场价格；无市场价格的，则协商确定价格。相关价格的定价依据说明如下：

(1) 新南山国际提供服务:

①零星配件: 按照市场价格, 根据实际供应量计算服务价格;

②汽油、柴油: 根据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烟台石油分公司成品油的价格确定, 按照实际发生额结算;

③纯净水、植物油等: 根据市场价格, 按照实际供应量计算价格。

(2) 公司提供服务:

①运输服务: 根据市场价格, 按实际使用量计算服务价格;

②维修费: 根据市场价格, 按实际使用量计算服务价格;

③其他: 租赁等, 根据市场价格, 按实际发生额结算。

3、与财务公司关联交易

该项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由双方拟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确定:

恒通股份优先选择财务公司作为其提供结算服务的主要金融机构, 财务公司提供的结算服务, 应方便、快捷, 且财务公司向恒通股份提供结算服务的收费标准不高于国内其他金融机构同等业务费用水平且不高于财务公司向南山集团其他成员单位提供的同种类服务的收费标准。

恒通股份优先选择财务公司作为其存款服务的金融机构, 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品种和计息规则应符合人民银行的规定, 且提供给恒通股份的存款利率不低于同期主流商业银行存款利率并且不低于财务公司吸收南山集团其他成员单位同种类存款所确定的利率。

恒通股份优先选择财务公司作为其提供融资服务的金融机构, 财务公司应尽可能提供各类产品满足恒通股份的生产经营需要, 且财务公司提供的融资利率或费率不高于同期商业银行融资利率或费率并且不高于财务公司为南山集团其他成员单位同种类融资利率或费率。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南山集团及其下属分、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为正常业务往来, 定价依据公平、合理的原则, 价格客观、公允, 通过本次交易, 能够实现双方的优势与资源的互补, 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新南山国际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双方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要, 属于一般商业交易, 交易的价格符合市场惯有的定价

标准，充分地体现了公允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公司与财务公司的关联交易有利于优化公司资金结算业务流程，加强资金管理与控制，加速资金周转，降低财务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效益最大化，推动双方业务共同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4日